

武汉市红十字会 审计报告

康审字【2025】第 071 号

2025
年
第
071
号

中国·武汉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鄂25PY2J0ABW



审计报告

康审字【2025】第 071 号

武汉市红十字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武汉市红十字会（基金账户）（以下简称“市红十字会（基金账户）”）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市红十字会（基金账户）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市红十字会（基金账户），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市红十字会（基金账户）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市红十字会（基金账户）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市红十字会（基金账户）、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市红十字会（基金账户）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



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做出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市红十字会（基金账户）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市红十字会（基金账户）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武汉康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武汉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3月20日



资 产 负 债 表

2024年12月31日

01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武汉市红十字会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00,245,570.86	96,033,470.41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24	400,739.37	355,535.00
应收款项	3	86,400.00		应付工资	25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26		
存 货	5	140,353.00	307,324.30	预收账款	27		
待摊费用	6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100,472,323.86	96,340,794.71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400,739.37	355,535.0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长期应付款	34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36		
固定资产原价	13						
减：累计折旧	14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15			受托代理负债	37		
在建工程	16						
文物文化资产	17			负债合计	38	400,739.37	355,535.00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20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140,353.00	921,594.39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40	99,931,231.49	95,063,665.32
受托代理资产	21			净资产合计	41	100,071,584.49	95,985,259.71
资产总计	22	100,472,323.86	96,340,794.71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100,472,323.86	96,340,794.71



业务活动表

2024年度

02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红十字会

单位：元

项目	序号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72,498,865.40		72,498,865.40	611,981.84	54,553,017.41	55,164,999.25
会费收入	2	436.00		436.00		322.00	322.00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7	316,624.72		316,624.72	169,269.55		169,269.55
收入合计	8	72,815,926.12		72,815,926.12	781,251.39	54,553,339.41	55,334,590.80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9	74,063,892.91		74,063,892.91		59,420,852.78	59,420,852.78
（二）管理费用	10	847.40		847.40	10.00	52.80	62.80
（三）筹资费用	11						
（四）其他费用	12						
费用合计	13	74,064,740.31		74,064,740.31	10.00	59,420,905.58	59,420,915.58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4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15	-1,248,814.19		-1,248,814.19	781,241.39	-4,867,566.17	-4,086,324.78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03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红十字会

单位：元

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55,898,441.00	3,711,380.57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486.00	322.00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6	535,025.69	414,619.55
现金流入小计	7	56,433,952.69	4,126,322.12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8	57,481,091.51	8,134,205.4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9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1	104,959.00	204,217.17
现金流出小计	12	57,586,050.51	8,338,422.57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1,152,097.82	-4,212,100.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4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5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现金流出小计	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现金流入小计	26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27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现金流出小计	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1,152,097.82	-4,212,100.45



武汉市红十字会（基金账户）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单位简介

武汉市红十字会（以下简称单位或本单位）是经中共武汉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批准设立的群众团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3420100010885009J；机构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胜利街 162 号；主要负责人：罗淳。

主要职责是：

- （一）宣传和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和有关法律、法规；
- （二）开展救援、救灾的相关工作，建立健全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和管理相关备灾救灾设施；在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和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中，开展紧急救援和人道救助工作；
- （三）组织开展应急救护培训，设立培训场所，配备必要设施，普及应急救护、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组织开展现场救护；
- （四）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工作，开展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的报名登记、捐献见证、人道救助、缅怀纪念、褒扬等工作；
- （五）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宣传动员、血样采集、信息录入、确认承诺、捐献服务、后续随访等相关工作；
- （六）开展艾滋病预防控制宣传和教育以及相关人道救助工作；
- （七）为困难群体和弱势群体提供人道主义服务；
- （八）发展会员，做好会员的管理、培训和服务工作；
- （九）发展红十字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做好相关的管理、培训和服务工作，组织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开展符合红十字会宗旨的活动；
- （十）完成上级红十字会和本级人民政府委托的事项；
- （十一）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制度



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相关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

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协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应收款项

坏账的确认标准：对因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

7、存货

A、存货分为：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

B、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C、存货的计量

a. 外购采用实际成本法核算。

b. 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结转销售成本。

8、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按实际购置成本计价，按直线法计提折旧。

9、收入确认的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者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会费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等主要业务活动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10、税项

(1) 社会团体属非营利性组织，会费收入免流转税项。

(2) 个人所得税按国家税法规定执行。



三、会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

（如无其他说明，年初数系基金账户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年末数系基金账户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本期发生额系基金账户 2024 年度发生数；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银行存款	100,245,570.86	96,033,470.41
合计	100,245,570.86	96,033,470.41

（二）应收款项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	86,400.00	
合计	86,400.00	

（三）存货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受赠物资	140,353.00	307,324.30
合计	140,353.00	307,324.30

（四）应付款项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武汉市洪山区青菱建筑公司房款	200,000.00	200,000.00
湖北芝友机电工程有限公司租金	162,239.37	
采血样宣传动员费及志愿者招募费	38,500.00	133,935.00
博爱通演练费		21,600.00
合计	400,739.37	355,535.00

（五）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期末余额 921,594.39 元，限定性净资产 95,063,665.32 元，本年收支结余-4,086,324.78 元。

（六）收入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捐赠收入	72,498,865.40	55,164,999.25
会费收入	436.00	322.00
其他收入	316,624.72	169,269.55
合计	72,815,926.12	55,334,590.80



1、捐赠收入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短期定向	53,022,933.00	2,859,013.00
社会救助	2,518,048.22	459,541.69
红铁行动	176,253.18	24,800.00
医疗救助及公共卫生服务	97,300.00	
募捐赈款	42,906.60	1,404.00
仁济之爱项目	40,000.00	49,685.29
0-6 岁重大疾病救助	1,000.00	
捐赠物资	16,600,424.40	51,453,618.68
重大疾病		306,911.59
新就业群里关爱基金		10,025.00
合计	72,498,865.40	55,164,999.25

2、大额的捐赠收入

捐赠单位名称	捐赠资金收入	捐赠物资收入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8,660,000.00
武汉平安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650,000.00
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03,916.00
武汉天鸣集团有限公司		2,498,424.28
湖北长江证券公益慈善基金会	750,000.00	
湖北益丰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300,000.00	
武汉光谷联合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		370,000.00
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	
湖北纳斯达克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鲁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43,300.00
武汉滨湖双鹤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969,994.00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22,912.00
湖北中诚众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合计	2,350,000.00	50,218,546.28

（七）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数
活动费用	74,063,892.91	59,420,852.78
合计	74,063,892.91	59,420,852.78

1、按项目列示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短期定向	53,140,196.97	2,815,113.00
救灾项目	2,859,709.24	3,651,855.00
红铁行动	863,388.00	999,854.00



武汉市红十字会（基金账户）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社会救助	480,847.30	512,538.30
仁济之爱项目	113,000.00	93,000.00
捐赠物资	16,606,751.40	51,286,647.38
重大疾病人道救助		10,845.10
合计	74,063,892.91	59,420,852.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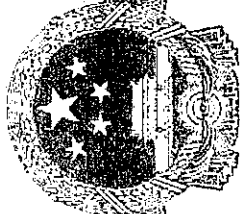
2、按资金用途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救灾支出	3,651,855.00
救助支出	55,768,997.78
合计	59,420,852.78

（八）管理费用

项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数
快递费		10
会费		52.80
其他	847.40	
合计	847.40	62.80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3000728316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1 - 1

名称 武汉康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梅佑轩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财务咨询、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社会调查（不含涉外调查）、财政资金管理、绩效评价、数据处理、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注册资本 伍拾万圆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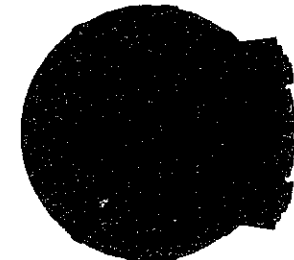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1995年03月23日
再行复印无效

住所 武汉东湖开发区高新大道666号武汉国家生物产业基地项目B、C、D区研发楼B1栋



登记机关

2023年05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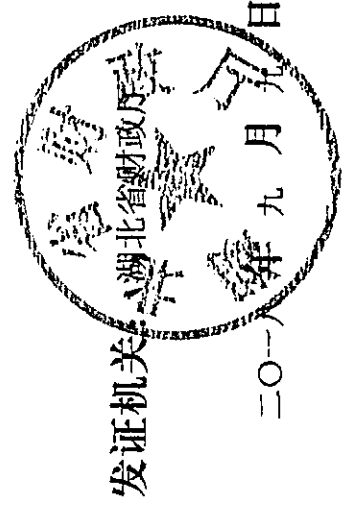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060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与原件一致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武汉康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梅佑轩
主任会计师: 梅佑轩
经营场所: 武汉东湖开发区高新大道666号武汉国家生物产业基地研发楼B1栋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103
批准执业文号: 鄂财注发(1999) 1151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9年12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梅佑轩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0-03-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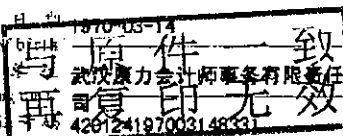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武汉康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身份证号 420124197003148331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2010103348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03 月 02 日
Date of Issuance



梅佑轩 420101033485



姓名 高友利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02-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武汉康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111197202152315
Identity card No.

与原件一致
再复印无效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10103441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0

年
ly

01 月
/m

27 日
/d



高友利 420101034415